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N C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

委任新增副主席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現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的陳駿鴻先生（「陳先生」）已獲任為本公司新增副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起生效。陳先生仍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陳先生，40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彼亦是本集團旗下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加入董事會前，陳先生為本集團 Subaru 汽車分銷業務的行政總裁，該業務遍佈新加坡、香港、中國、菲律賓、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泰國、台灣、越南及柬埔寨。陳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起一直擔任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ZERO Company Limited 的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美國聖塔克拉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永順先生的兒子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慶良先生的侄子。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過往三年亦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彼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持有本公司99,000股的權益，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約0.0049%（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與陳先生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陳先生擔任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惟須按照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陳先生的董事袍金將由

董事會參照其職責、現行市況、本公司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張淑儀
劉檳燕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網址：<http://www.tanchong.com>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陳永順先生，陳駿鴻先生，陳慶良先生和孫樹發女士。非執行董事是王陽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金德先生，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Prechaya Ebrahim先生和張奕幾先生。